

证券代码：871949

证券简称：瑞丰信息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瑞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根据业务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扬州开发区支行申请 600 万元的银行授信（其中 200 万元为到期续期的原授信额度），授信有效期为 1 年。子公司南京灵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蔡成委拟共同为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事项具体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及相关文件为准。

（2）根据业务经营需要，子公司南京灵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南京城中支行申请 1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其中 300 万元为到期续期的原授信额度），授信有效期为 1 年。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蔡成委及南京灵动法定代表人何正国拟共同为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根据业务经营需要，子公司南京灵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向交通银行江苏分行申请 1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其中 200 万元为到期续期的原授信额度），授信有效期为 1 年。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蔡成委及南京灵动法定代表人何正国拟共同为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事项具体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及相关文件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1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关于子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蔡成委回避表决。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南京灵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牡丹江街 69 号大唐科技大厦 B 座 17 楼

注册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安德门大街 57 号 5 幢 5 层 503、504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正国

实际控制人：江苏瑞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计算机软硬件研发；多媒体电子产品技术开发；网站建设维护；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许可证的经营项目除外）；电子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南京灵动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2. 自然人

姓名：蔡成委

住所：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润扬南路 9 号

关联关系：蔡成委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3. 自然人

姓名：何正国

住所：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扬子江北路 1008 号

关联关系：何正国系南京灵动法定代表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为了补充公司经营流动资金，满足业务经营需要，关联方为本次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公司无需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且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根据业务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扬州开发区支行申请 600 万元的银行授信（其中 200 万元为到期续期的原授信额度），授信有效期为 1 年。子公司南京灵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蔡成委拟共同为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事项具体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及相关文件为准。

（2）根据业务经营需要，子公司南京灵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南京城中支行申请 1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其中 300 万元为到期续期的原授信额度），授信有效期为 1 年。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蔡成委及南京灵动法定代表人何正国拟共同为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根据业务经营需要，子公司南京灵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向交通银行江苏分行申请 1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其中 200 万元为到期续期的原授信额度），授信有效期为 1 年。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蔡成委及南京灵动法定代表人何正国拟共同为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关联方无偿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有利于解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问题，支持公司发展，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对股东利益产生任何损害，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瑞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瑞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6 日